

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广州市白云区陈田村城中村改造复建安置区项目（二期）施工监理[项目编号：JG2025-0586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中国轻工业武汉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	通过	
2	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3	广州市城市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	通过	
4	广东诚德工程管理有限公司	通过	
5	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	通过	
6	广东科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	通过	
7	四川元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	通过	
8	广东建咨工程管理有限公司	通过	
9	广东鼎耀工程技术有限公司	通过	
10	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	通过	
11	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	通过	
12	广东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	通过	
13	广东省城规建设监理有限公司	通过	
14	广州市房实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	通过	
15	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	通过	
16	广州市市政工程监理有限公司	通过	
17	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	通过	
18	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	不通过	未提供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及学历证明，不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“投标须知”第1.4.1规定，不通过资格评审。
19	广西中信恒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	通过	
20	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21	北京赛瑞斯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	通过	
22	广州市南粤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	通过	
23	广州筑正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	通过	
24	北京东方华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	通过	
25	广州市汇源通信建设监理有限公司	通过	
26	众成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27	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	通过	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28	建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	通过	
29	成致项目管理有限公司	通过	
30	广东财贸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	通过	
31	中冶南方武汉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	通过	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广州陈田改造房地产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萧先生

联系电话：020-36400800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：广州市白云区黄石街陈田经济联合社

联系电话：020-36404800

联系地址：广州市白云区丛云路49号

招标人名称：广州陈田改造房地产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3月14日

